

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东大党字〔2018〕90号

关于蒋忠中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经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，任命：

蒋忠中同志为团委副书记（挂职）；

曹洪滔同志为团委副书记（兼职）；

张莹同志为团委副书记（兼职）；

龚佳乐同志为团委副书记（兼职）。

上述同志任职不占干部职数、不对应行政级别、不按照干部管理，时间从2018年7月20日算起，任期一年。

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

2018年9月10日

